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紫光学大

公告编号：2016-099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存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674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根据《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盈利预测表及盈利预测编制说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审核并出具了《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2016]京会兴鉴字第 03000009 号）。根据对 2016 年度的盈利预测，公司存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的风险。

如果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将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13.2.1 条规定的“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目前，公司存在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及时编制并披露 2016 年度报告，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8 日